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弘药业”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二〇一八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在不超过人民币17亿元的额度内购买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购买原则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由商业银行发行并提供保本承诺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购买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或财务负责人根据上述原则行使具体理财产品的购买决策权，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4月25日及2018年6月25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子公司成都康弘医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康贸”）、成都弘达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达药业”）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了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一）中国银行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

所属银行		中国银行武侯支行	中国银行彭州支行	中国银行彭州支行
1	产品名称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 (CNYAQKF)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 (CNYAQKF)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 (CNYAQKF)

2	产品代码	CNYAQKF	CNYAQKF	CNYAQKF
3	产品类型	保证收益型	保证收益型	保证收益型
4	认购金额	成都康贸认购人民币 6,000万元整	成都康贸认购人民币 6,000万元整	弘达药业认购人民币 3,000万元整
5	起息日	2019年1月14日	2019年1月15日	2019年1月15日
6	开放日	2019年7月16日	2019年7月22日	2019年7月22日
7	产品收益率	3.30%/年		
8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9	关联关系说明	成都康贸与中国银行 武侯支行无关联关系	成都康贸与中国银行 彭州支行无关联关系	弘达药业与中国银行 彭州支行无关联关系

10、风险揭示

10.1 市场风险：受各种市场因素、宏观政策因素等的影响，本理财产品所投资的未到期资产的市场价值可能下跌，可能会导致本理财产品提前终止。

10.2 流动性风险：本理财产品不提供开放日之外的赎回机制，投资者在理财期限内没有提前终止权。

10.3 信用风险：中国银行发生信用风险如被依法撤销或被申请破产等，将对本理财产品的本金及理财收益产生影响。

10.4 提前终止风险：本理财产品存续期内，中国银行有权单方面主动决定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可能会导致本理财产品提前终止。

10.5 政策风险：本理财产品是根据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果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理财产品的正常运行。

10.6 信息传递风险：本理财产品存续期内，投资者应根据本理财产品说明书所载明的信息披露方式及时查询本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如因投资者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非中国银行原因的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

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而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因未及时获知信息而错过资金使用和再投资机会等）全部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10.7 其他风险：如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相关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公司根据资产情况和经营计划决策决定投资额度和期限，且投资品类存在浮动收益的可能，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尽管投资品种属于低风险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或财务负责人根据上述原则行使具体理财产品的购买决策权，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

期内购买保本型理财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投资，不影响公司的正常资金周转和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低风险理财投资，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尚未到期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金额合计6.57亿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投资理财产品的金额范围和投资期限。具体如下表：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投资收益
中信银行成都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000	2019年1月4日	2019年4月17日	未到期	未到期
成都银行抚琴支行	保证收益型 (保本保收益)	5,000	2019年1月9日	2019年4月11日	未到期	未到期
中国民生银行成都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700	2019年1月10日	2019年12月27日	未到期	未到期
中国民生银行成都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2019年1月11日	2019年4月11日	未到期	未到期
中国银行成都武侯支行	保证收益型	6,000	2019年1月14日	2019年7月16日	未到期	未到期
中国银行彭州支行	保证收益型	6,000	2019年1月15日	2019年7月22日	未到期	未到期
中国银行彭州支行	保证收益型	3,000	2019年1月15日	2019年7月22日	未到期	未到期

五、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二〇一八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二〇一八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 4、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认购/赎回委托书及产品说明书、协议书、风险揭示书。

特此公告。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16日